

國立故宮博物院 函

地址：11143 臺北市士林區至善路二段221號

承辦人：鄭佳耀

電話：02-66103600#5301

傳真：02-66103600

電子信箱：berky@npm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台博南字第11100113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電子海報及簡章 (111I1P001417_1110011372_111D2003771-01.jpg、
111I1P001417_1110011372_111D2003772-01.jpg、
111I1P001417_1110011372_111D2003773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院南部院區辦理「印象·南院」攝影大賽，敬請協助宣傳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展現本院南部院區的多元景致、展覽與教推活動，藉由「攝影」創作，以呈現南院特色，先予敘明。
- 二、旨案活動分為成人組與青少年組，依組別評選出金、銀、銅、最佳形象獎、最佳創意獎及最富詩意獎各1名，另有入選各10名。
- 三、本活動自本(111)年11月8日至本年12月2日18時截止報名。簡章及相關資訊，請詳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官網(<https://reurl.cc/Z1rxaV>)及社群媒體，獎品豐厚，敬請轉知所屬各級機構、單位及學校，踴躍報名參賽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文化局(處)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全國大專院校

副本：本院南院處

